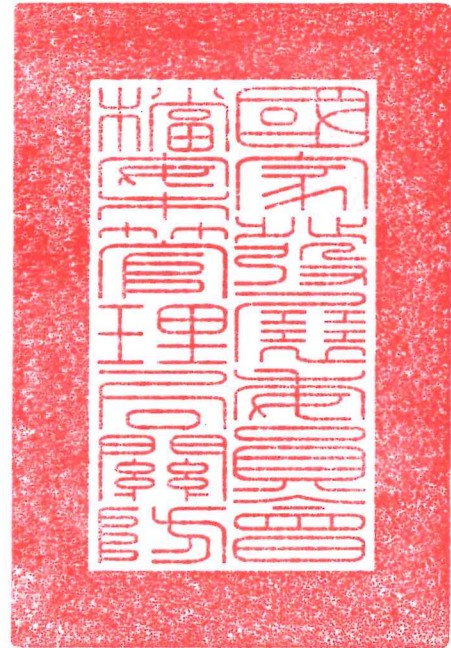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日
發文字號：檔資字第1140022394號



修正「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電子檔案技術服務申請及作業須知」部分規定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電子檔案技術服務申請及作業須知」部分規定

局長林秋燕